

臺南市 107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輔導知能研習 教師「團體輔導與人際溝通」專業知能成長研習實施計劃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07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 臺南市 107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標：

- (一) 增進國民中學一般教師和輔導老師團體輔導和班級經營的專業知能及素養，強化一般教師和輔導老師實務工作探討與輔導績效。
- (二) 協助行為偏差學生暨適應困難、情緒障礙或特殊學生獲得輔導、關懷，適時輔導引導學生人格正常發展，以期減少社會問題。
- (三) 增進國民中學一般教師通報指標和個案辨識的能力，並提升親師生溝通技巧，以達到親師生三贏和友善校園的氛圍。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五、承辦單位：臺南市北區文賢國中

六、活動地點：臺南市北區文賢國中活動中心一樓階梯教室

七、辦理日期：107 年 6 月 27 日 (三)

八、參加人員：國中場 60 名，各校請務必薦派 1 名導師或兼任輔導教師，優先順序如下：

- (一) 本市國中初任教師或導師。
- (二) 各國中兼任輔導教師。
- (三) 對本研習有興趣之一般教師。

九、課程表：如附件一

十、報名時間及相關事宜：

- (一) 請於 107 年即日起至 6 月 22 日 17 時止，至學習護照系統報名，研習代碼 206747。
- (二) 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
- (三) 參加人員准予公假，並核給研習時數 8 小時

十一、經費來源：市府補助經費新臺幣肆萬元整

十二、預期效益：

- (一) 培訓本市國中班級導師及輔導教師輔導諮商之理論認識及技術，協助高關懷學生暨適應困難、情緒障礙或特殊學生獲得輔導與關懷。
- (二) 預防重於治療，及早發現學生問題，適時輔導引導學生人格正常發展，以期減少社會問題。

十三、獎勵：本計劃執行有功人員得依實際執行工作內容及權責給予敘獎。

十四、本計劃經呈教育部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6 月 27 日（星期三）課程表

時間 內 容	課程	講師
08:30-08:50	報 到 (文賢國中階梯教室)	輔導室
8:50-10:20	面對學生性平事件，跟學生與家長 輔導溝通技巧(一)	講師：安平國中 黃俊程主任
10:20-10:30	充 電 一 下	
10:30-12:00	面對學生性平事件，跟學生與家長 輔導溝通技巧(二)	講師：安平國中 黃俊程主任
12:00-13:30	休息用餐(二樓會議室)	
3:30-15:00	桌遊在班級團體輔導上的運用(一)	寬欣心理治療所 心理師：楊逸芳 傅弘毅
15:00-15:10	充 電 一 下	
15:10-16:40	桌遊在班級團體輔導上的運用(二)	寬欣心理治療所 心理師：楊逸芳 傅弘毅